

終身職教授不再終身保障--德州大學系統重訂評估機制

駐休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德州大學系統的校董會已經決議要加強副教授以上終身職教師的定期評估，若是這些教授們有”不適任、怠忽職守、或其他重大原因”時，將可予以解職。這項決議是根據去年八月校董會核定的”頂尖卓越綱要”計畫，並適用於該系統內的15個校區，其實這個措施明顯是受到政界、商界及其他各界人士要求對德州大學系統校園和教授們的生產力資料透明化的壓力所致。

上週校董會通過的決議要求已獲終身職的正副教授們每年都要接受評估，而且每六年接受至少有一次的終身職教授綜合評估，如果該教授連續二年收到不滿意的年評估結果，則該項綜合評估的次數就必須增加。這樣的政策也顯示評估的結果將足以影響受聘教授的薪水、授獎、升等、合約終止等，政策中也有輔導及改正的機制，可以提供諮詢幫助教授們更有效率，也引導協助研究和教學服務的提升，總之，表現不佳的教授會有輔助機制來幫助他們。

德州大學系統這套終身職教授的評估機制已經到位，去年 Austin American-Statesman 提出一套分析結果，顯示對於那些被評為教學和研究或服務方面比較落後的教授們並無多大的異議，教授諮詢委員會也對於這項新的政策表達支持，當然有些個別教授反對這項政策，原因不外是年評估結果的比重太高、增加教授和行政人員的工作量等。

資料來源: Denverpost.com, February 9, 2012,

<http://chronicle.com/article/U-of-Texas-Regents-Adopt-Plan/130721/>

譯稿人: 林莉萍 撰譯